

证券代码：688570

证券简称：天玛智控



天玛智控

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八日



目 录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议案一：关于提请审议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 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
议案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案.....	6



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障股东大会的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在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照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相关要求出示登记材料。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原则上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各项权利，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按照会议安排，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会议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会议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及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并以打“√”表示。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及股东代表需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八、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结合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九、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一、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及方式

-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7 月 18 日（星期二） 上午 10:00
- (二)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顺义区林河南大街 27 号（科技创新功能区）天玛智控顺义创新产业基地五层 1530 会议室
- (三) 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四) 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7 月 18 日至 2023 年 7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五) 参会人员：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报告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会议出席、列席人员；
- (三)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四) 逐项审议议案；
- (五)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和提问；
- (六)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七) 休会，统计现场投票结果；
- (八) 复会，宣读现场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 (九)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一)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议案一

关于提请审议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拟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一、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相关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出具了《关于同意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14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3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0.2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20,898.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8,037.89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12,860.11 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出具《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38233 号）。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后，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6,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43,300 万元，股份总数由 36,000 万股变更为 43,300 万股。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类型拟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现拟对《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审核注册及发行上市相关情况、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生效时间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二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并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二条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300 万股，并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2	第十五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000 万元。	第十五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300 万元。
3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6,000 万股，均为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3,300 万股，均为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4	第二百三十五条 本章程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实施。	第二百三十五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除上述条款外，原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章程实质内容不变更的前提下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调整表述。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工作，具体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及修订后的《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8 日



议案二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申请使用超募资金 3,8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已经顺利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212,860.11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 12,860.11 万元，上述资金已于 5 月 31 日全部到位，并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根据公司披露的《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建设期
1	新一代智能化无人采煤控制系统研发项目	51,641.84	51,641.84	4 年
2	智能化无人采煤控制装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36,224.57	36,224.57	2 年
3	数字液压阀及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21,689.21	21,689.21	3 年
4	高压高效柱塞泵及其智能控制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62,146.25	62,146.25	3 年
5	补充流动资金	28,298.13	28,298.13	-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

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同时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 3,8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金额占超募资金总额（12,860.11 万元）的 29.94%，未超过 30%。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公司承诺：公司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8 日